

关于 2016 年审计整改工作报告

(在广州市番禺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上)

番禺区人民政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现将区政府 2016 年审计整改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审计整改工作开展情况

(一) 整改工作总体完成情况

2016 年，区政府组织完成审计项目 30 个，查出问题金额 45106.99 万元，其中：违规金额 13813.86 万元，管理不规范金额 31293.13 万元，应上交财政金额 7709.23 万元，应调账处理金额 20899.53 万元；查出非金额问题 35 个。

至 2017 年 4 月末，上述审计项目整改执行期已满，已上交财政 7856 万元，已调账 20684.13 万元，非金额性问题已整改 31 个；上交财政问题整改完成率为 102%，调整处理问题整改完成率为 99%，非金额问题整改完成率 89%，审计建议采纳率 98%。

(二) 推进审计整改工作的做法

2016 年，我区持续加大审计整改工作力度，对审计中查出的问题，能够立即整改的，要求被审计单位在审计期间内落实整改；未能立即整改的，由审计部门建立台帐，逐一督促落实

整改，并要求被审计单位书面报告整改情况。整改执行期满后，区政府还组织审计部门到被审计单位进行现场回访，深入检查审计整改完成情况、审计建议采纳情况及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

此外，审计过程还注重突出两个方面的专项检查：一是检查以往年度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和建议采纳情况，杜绝整改工作“无期限，无标准”现象；二是关注同类问题在其他经济业务中是否仍然存在，对查证属实的，一律依法从严处理，以此促进被审计单位依法管理财务、依法履行职责。

二、被审计单位整改工作具体情况

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发现问题普遍做到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明确人员分工和完成时限，及时落实问题整改，具体做法有：

（一）源头入手，加强建章立制。区委政法委重新修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对执行公务卡结算作出严格规定。区信访局修订了本单位的财务管理规定，从制度上保障财务收支核算真实合法、准确完整。区民政局属下福利彩票公益金评审办公室制定了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规范资金的项目申报、分配、拨付和监督管理；该局属下的4个事业单位也制定了相应的财务管理制度。沙湾镇制定了《推行预算单位公务卡结算制度暂行方案》，以控制现金流量和减低现金使用风险。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制定了教育系统周转房管理方案，规范物业资

产的管理。区畜牧兽医局督促属下畜牧兽医站健全了财经管理制度，细化了公务接待、误餐费和夜餐费等管理规定。

（二）多措并举，加强预算管理。一方面，**区财政局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预算管理。**一是从2016年起建立预算编制“项目库”。提前一年或多年储备项目，改变以往“先有预算，再定项目”的做法，以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度。二是加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选取2016年度预算绩效评审等级为“低”的12个项目（涉及2016年预算安排资金4038.88万元）纳入绩效运行重点监控范围，要求有关单位按季度报送项目进度、资金进度和项目绩效完成情况，以便及时发现并纠正偏差。三是加强绩效评估结果运用。例如对区城管局2016年度“火烧岗垃圾填埋场费用”和“绿道驿站（公共）自行车项目经费”开展了绩效评估，督促责任单位对绩效评审报告中反馈的问题和建议进行认真整改，提高项目管理水平。**另一方面，被审计单位切实提高执行预算的规范化水平。**区民政局、区统计局、区环保局、大石街和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等单位采取了有力措施提高预算执行率。区环保局和大石街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提出预算调整。区民政局每月梳理预算经费使用情况，并定期召开专题会议通报支出进度。区统计局改进预算编报工作，提高预算准确性，并加强预算执行监督。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将未纳入预算编排的上年结余重新纳入预算。区信访局对在2015年列支属于

2016年初费用的问题，已申请调减2016年相应项目的预算指标。

（三）规范整改，加强资金资产管理。各单位对审计发现的资金资产管理问题迅速规范落实整改。在资金清缴、清退方面，区民政局非税收入及其下属单位结余多年的基建款，区信访局超额归垫款，区慢病站、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和大石街未及时上缴的非税收入等资金均足额上缴财政；沙湾镇人口与计划生育服务中心、南村镇、区少年儿童体校违规发放款项已足额清退。在税金补缴方面，沙湾镇属下单位已将以往年度漏缴税款补缴完毕；珠江粮油总公司违规少计应纳税额已足额补缴。在资产管理方面，区委政法委、区公安分局、区民政局属单位、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区直属机关幼儿园、大石街和莲花山保税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单位均将漏记或错记资产重新入账；区慢病站已为超出报废年限固定资产办理了报废审批手续；南村镇46万元借出款项已全部收回；沙湾镇下属单位143万元往来款已清理完毕；区教育局批准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借给市桥实验小学的20万元已收回。

（四）严肃纪律，加强执纪问责。区政府进一步强化审计的监督作用，提高执纪问责力度，促进廉洁政府建设。例如，区民政局对下属单位区殡仪馆虚构工程项目违规支付工程款并造成14万元财政资金损失的3名责任人员分别作出了党纪警告处分。

三、暂未完成整改的事项

一是区殡仪馆相关工程、区农机办固定资产、飞鹅岭幼儿二园工程、市桥城区教育指导中心场地、大石街部分固定资产、区环保局综合楼装修维修工程等，因历史原因，未能完善建设项目相关手续及资产的账务处理，相关工作在积极推进中。

二是区慢病站、区直属机关幼儿园使用上年结余未纳入预算安排的问题，区审计部门正在协调解决。

三是原区体育局在2007年将原区环城中学的旧校舍移交区教育局管理但未按规定处理账务，造成固定资产账实不符。区文广新局已去函区教育局协助处理，相关工作正在推进中。

对以上暂未完成整改的事项，区政府将继续加强跟踪督办，督促责任单位加快落实整改，确保审计处理处罚决定和审计建议事项落到实处。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